

軍訓室精實案診斷期總結報告

壹、緣起

配合學務處精實專案計畫，及因應本校組織章程修正，將軍訓室編制在學務處組體系中，因此本室在組織、人事、業務等各項工作均需適切調整，並積極規劃主流價值及未來工作目標，以協助達成學務目標及本校教育使命。

貳、軍訓室的核心價值與工作目標

在軍訓教育政策未改變之前，軍訓教官在學校仍以處理學生特殊緊急意外事件，並從事國防通識教學與學生兵役服務等事項。

一、核心工作價值

由於國情的不同，一般國人的認知，學生不論在校內或校外發生任何事故，總認為學校應負協助處理的責任，故所有學生事件，學校必定要有單位及人員前往處理，而軍訓室在學校長期即被賦予執行此一工作的單位，因此**處理學生特殊緊急意外事件，執行校園學生安全維護工作，為本室的核心工作價值**；再則藉軍訓教學傳授軍事知能外，激勵學生愛國情操並宣導關懷社會與尊重生命等相關教育事項，以達成敦品勵學、愛國愛人的教育理念。

二、工作目標

- (一) 保持校園安寧，維護學生安全
- (二) 強化通報系統，提升處理機制
- (三) 精進軍訓教學，實現文武教育
- (四) 加強安全教育，宣導尊重生命
- (五) 落實學生兵役，保障學生權益

參、組織診斷

自本校成立軍訓室，賦予「負責軍訓及護理課程之規劃與教學，並辦理學生兵役事務，協助災難救助與公共安全等相關學生服務事項」，律定了教官在學校的工作方針，並成立「服務、教學及兵役」三個組，以展開各項工作，實施至今，因客觀情勢及主觀能力的變化，致使軍訓室又再面臨一次變革與挑戰。因此，適值此一轉折時點，如何確立與提升核心工作價值，因應未來的挑戰及使命的達成，必須在組織架構、績效管理與人員心態上作適切的調整。

一、組織架構運作缺失

軍訓室雖編成在共同教育委員會之內，但教官除軍訓授課外，大都以協助處理學生緊急特殊意外事件與學生輔導服務工作

為重點，與學務工作有密切關係，且編成「教學、兵役與服務」三組的組織架構，但目前在軍訓室實際負責業務人員僅三位組長及 2 位組員，其餘成員支援學務處相關組室，形成有組長無組員之架構，不符合一般組織作業系統的模式運作；目前學校已實施組織章程修正，將軍訓室納入學務處組織體系中，以建立完整與有效率的組織架構。

二、人力資源盤點

因應學校整體運作的需求，軍訓室在人力資源運用上，採彈性支援方式執行各項工作；目前計有教官 12 員，5 位支援住宿服務組；4 位支援生活輔導組，在組織建制上雖隸屬於軍訓室，但編配在其他組室之內，指揮、管理與領導統御均不在同一個組織系統中，在學務長兼任軍訓室主任領導下，尚能維持良好運作，但仍無法凝聚與發揮團隊力量；如今本校組織章程修正將軍訓室納入學務處，又因軍訓教官遇缺不補，本年度退休 3 位，剩 9 位教官（葉建良教官遷調後則剩 8 位），基於組織整體指揮管理與運作，發揮統合力量，各組、室相關業務相互調整後，各司其職，戮力達成各單位的工作目標，教官的人力運用亦將視需求做通盤的調整。

三、職掌分析

軍訓教官依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軍訓實施辦法」從事軍訓教學，同時協助學校執行學生生活輔導工作，並以處理學生校內、外之意外事件，維護校園安全為重點，其角色與功能，近年來亦不斷隨著社會變遷而調整，茲將目前在學校負責的工作職掌分析說明：

（一）軍訓教學

軍訓教學為教官在學校的主要工作項目之一，主要傳授學生國防通識與軍事知能，83 年 1 月「大學法」修正公布，賦予大學自主的精神，本校將軍訓課程的「共同必修科目」改為選修，且為零學分，本校目前只有男生選修，選修軍訓課程的同學是因為考選預官及可「抵免兵役 16 天」的考量而去選修，平均每學期約有 2800 位同學選修，下學期僅剩 9 位教官，將以大班制授課方式，不影響同學權益。

(二) 學生兵役

學生兵役服務有役男緩徵、役畢同學儘後召集、未役同學出境、預備軍官預備士官考(甄)選、預官合併入營、替代役宣導及兵役問題解答等項目，目前有兵役組長及一位組員執行相關業務，均訂有完整的作業流程，提供正確及快速的服務，以維同學相關權益，惟目前因人力及作業系統關係，未能至法社、公衛及醫學院服務同學，同學必須至總區辦理相關兵役事務，未來將配合組織調整，研擬最好的服務方式。

(三) 學生輔導與服務

鑑於以往教官在學校除軍訓教學、學生兵役、支援學校重大慶典活動並協助院、系所輔導與處理學生緊急意外事故等相關工作，在業務方面，服務組除組長一員外，目前有5位支援住宿服務組，擔任宿舍管理與輔導工作；4位支援生活輔導組，除擔任學生安全執行小組工作外，尚承辦春暉反毒宣導、學生安全宣教(防火防災、交通、自衛防身安全)、急難救助慰問、賃居生輔導、防護團、系所及社團校外活動聯繫備查作業等相關業務。然因社會多元化的發展，在學生輔導方面已日趨於專業化，教官目前雖有協助從事生活輔導工作，但因人力及專業上的不足，未有預期成效；因此軍訓室納入學務處後，相關業務應可依組、室特性及發展需求，將人員職掌做適切的調整，以發揮整體最大效益。

肆、組織重整規劃草案

如於本校新修正組織章程生效，軍訓室納入學務處後，草擬組織調整方案：「軍訓室置組長一人，並置軍訓教官、行政人員若干人，從事處理學生特殊緊急意外事件，及國防通識教學與學生兵役服務等事項」。並調整相關業務如下：

一、學生安全執行小組

軍訓室將以執行24小時值勤及第一線緊急意外事故處理為主，目前由軍訓室3位組長及支援生活輔導組學生安全執行小組4位教官輪流擔任總值日官，及第一線緊急意外事故之處理，(因本校執行小組原置於生活輔導內)，俟軍訓室納編於學務處後，**學生安全執行小組工作建議調整至軍訓室業務項下，作業流程如附件。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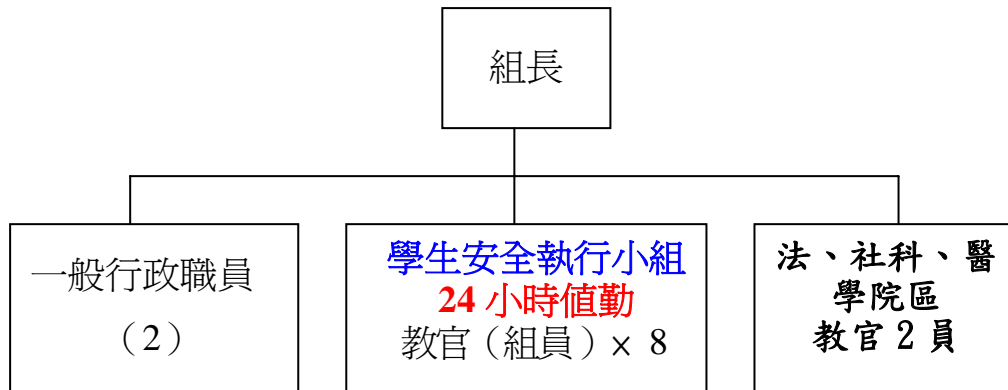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學生安全教育

為結合教育部軍訓處及校安中心相關學生安全教育宣導工作，包括春暉反毒宣導、學生安全防護（防火防災、交通、自衛防身安全）防護團、以及系所與社團校外活動聯繫查核作業等相關事項，原在生活輔導組由支援4位教官所負責，建議於軍訓室納編於學務處後，調整至軍訓室業務項下，以結合學生安全相關業務。

三、院、系所學生輔導

教官在學校一直都兼任院、系所學生輔導工作，協助導師、系主任與院長解決學生生活及特殊事故；基於輔導工作的專業化，未來軍訓室以處理學生緊急意外事故第一線為主；院、系所學生輔導事務建議仍由生活輔導組規劃執行，以結合相關業務精實輔導工作。

四、軍訓室團隊架構規劃草圖



國立臺灣大學學務處軍訓室「學生安全執行小組」作業流程

